



暖心居保,让人社服务更具温度

本报通讯员 王玥



“经常性地开展政策下基层活动,让我们村民在家门口就能够了解政策利好,帮我们算好参保明细账,更好地保障了我们的养老生活,这是政府为老百姓做的实实在在的民生事。”此前区人社局开展文明集市政策宣讲时,村民李女士高兴地说道。今年以来,区人社局居保中心持续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文件精神,牢牢把握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兜底线、惠民生、暖民心”基本特征,始终坚持“典型引领、数字赋能、规范服务、创新应用”原则,推动形成城乡居保“线上与线下服务融合、传统与智能服务并行、共性与个性服务互补”公共服务新格局。2024年度,我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续缴10.58万人次,参保缴费率达97.44%,缴费金额达1.9亿元,人均缴费水平1802元,人均待遇水平达364.25元/月,较去年同期增长7.78%。基础养老金实现“18连增”,全区15.5万待遇领取人员享受到政

策红利,稳稳兜住了参保居民的幸福感和安全感。

精准对焦参保群体,多措并举落实缴费。2024年度我区持续放大宣传效应,与税务部门联合印发《泰州市姜堰区2024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指南,打印“个性缴费测算单”,让参保群众一目了然,合理选择缴费档次,提升缴费水平;全区各镇街充分发挥“庙会”人群集聚优势,开展形式多样的政策宣传,区人社局多次下沉溱潼镇、白米镇、俞垛镇等地开展政策宣传和经办培训工作,全年共计开展日常培训10余次,参加庙会宣传、文明集市政策宣传等5次。建立“参保台账”,精准了解每个参保居民的参保年限、缴费档次,结合个人的年龄结构、经济水平等,强化科学式、精细化、模块化的管理新模式,成为参保群众身边值得信赖的养老管家。

时刻锚定共联共享,数字赋能

提升质效。全区13个镇街进一步优化基层公共服务平台,拓展基层公共服务功能,使基层公共服务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协作互办。镇街所辖187个村居全部开通居保经办进度查询功能,真正实现家门口的查询服务,以暖心便捷高效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秉承“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的服务宗旨,不断完善各项业务办理流程,全面推行前置服务、集成服务和延伸服务。城乡居保业务经办下沉至各镇街,让参保群众在逛集市、走亲访友的闲暇之余就能轻松办理参保登记、待遇领取等业务。

持续围绕暖心服务,供需结合放亮成效。“有了这个二维码,既能直接扫码交保险,还能线上解难题,真正方便了我们的生活,要为这个便民措施点赞。”日前,俞垛镇的村民顾先生开心地说道。2024年以来,按照省市要求,我区巩固推广城乡居保“窗口暖心、体验暖心、保障暖心”服务品牌,打造俞垛镇“一码暖居保”、顾高镇千佛村“颐之家”暖心居保服务驿站和罗塘街道院子社区“暖心居保墙”三家服务品牌试点。其中俞垛镇结合品牌特色、融入数字服务,制作并推广“一码暖居保”小程序,让群众能够轻松实现在线查询、在线申办、在线缴费等功能,更好地提升群众体验感。小程序推广使用以来,扫码3000余次,办件量600余件。该试点被推荐为泰州市“暖心居保”重点试点项目,同期专题拍摄的城乡居保宣传片被江苏省人社厅推荐至人社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建立10周年宣传专栏。



12月13日,区人社局举办道德总堂人社专场活动,通过作省身、诵经典、看短片等7个流程让全体工作人员学习了张富清、朱敏才等人的感人事迹,重温道德信念,共树清风正气。田茜 摄

区人社局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周天舒)

12月13日,区人社局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举办“与时俱进强理论 银发有为显担当”主题党日活动,开展2024年度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帮助老党员们充电蓄能。锦都社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受邀参加活动。

活动中,该支部邀请居保中心和养老保险科业务骨干围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等社保政策进行宣讲,详细介绍最新政策实施情况,结合实际讲解业务办理过程中群众可能遇到的疑点、难点,帮助老党员们与最新政策保持“零时差”。

区人社局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孔祥栋表示,人社老党员退休前个个都是业务好手,支部定期开展政策宣讲,帮助大家与时俱进更新理论储备,就是为了让大家当好“银发”宣讲员,在民生保障战线继续发挥余热,让党的好政策在基层传播更快、更广。

人社政策通

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

一、补贴对象及条件

就业困难人员、离校2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后缴纳社会保险费。

二、补贴标准

1. 就业困难人员

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后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按其实际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的50%给予补贴。就业困难人员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其中,对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可延长至退休(以初次核定其享受社会保险补贴时年龄为准)。

2. 离校2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

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

生灵活就业后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按其实际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的50%给予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2年。

三、所需材料

- 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请表;
- 申请人身份证、已激活金融功能的社会保障卡;
- 离校2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需提供毕业证书。

四、申请流程

申请人到参保地的村(社区)提出申请,镇(街)为民服务中心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后,报人社局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审核。经人社局审核无异议的,由人社部门按季度将补贴资金支付到本人社会保障卡或银行账户。

五、联系电话

0523-88212497

在岗职工技能提升补贴

一、补贴对象及条件

在企业参加失业保险满12个月以上的在职职工,在职期间获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可于获证12个月内申请企业在岗职工技能提升补贴;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发证时间需满足失业保险金领取状态。

二、补贴标准

岗位技能提升补贴执行标准同一职业(工种)同一等级只能享受一次技能提升补贴,获得高等

级证书的不得再申领同一职业(工种)低等级证书补贴。

申领参保职工技能提升补贴所需的初级(五级)、中级(四级)、高级(三级)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应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或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可查询;纳入高技能人才培训补贴紧缺型职业(工种)的,补贴标准在同类型一般职业(工种)补贴基础上提高30%。

三、申请流程

登录江苏人社网办大厅 <https://rs.jshrss.jiangsu.gov.cn/index/> 进行失业保险参保职工技能提升补贴申领。

四、联系电话

0523-88212497